

关于征集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 供应商的通知

为进一步拓展政府采购网上商城服务功能，满足采购人多样化采购需求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，决定向社会公开征集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供应商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国内供应商自愿参加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方式

本次供应商征集实行承诺准入制，符合条件且有意参与的供应商可登录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 (https://gcycloud.cn/gateway/gp-auth-center/login?tenantId=ZF_JGBM_000004)，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进行全流程线上办理。

二、征集时间

2024年4月19日起。

三、征集品目范围

甘肃省2023-2024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且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品目（详见附件1）：

（1）服务类：会计服务、咨询服务、鉴证服务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、数据处理服务、运营服务、运行维护服务、审计服务、广告宣传服务。

（2）货物类：办公设备、办公用品、打印耗材、灯具用具、电器设备、计算机设备及网络、生活用品、数码设备。

(3) 工程类：装修工程、修缮工程。

网上商城品目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后续如有调整，将通过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向社会公开发布。

四、征集程序

请登录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(https://gcycloud.cn/gateway/gp-auth-center/login?tenantId=ZF_JGBM_000004)进行线上办理，具体操作流程参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供应商操作手册(见附件4)，已入驻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的供应商无需重新注册。

五、供应商进驻条件

供应商承诺满足以下条件即可申请进驻(谢绝联合体参与):

1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。

2. 具有为网上商城用户提供优质优价商品和服务的能力。

3.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4. 满足行业资质要求。

5. 电商类供应商还应具备以下条件:

(1) 须为面向社会大众消费的专业销售平台(非公司门户网站)，具有 ICP 备案号，具备在线订购功能。

(2) 对接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的商品均应为直营商品，且提供的商品在其自有电商平台有售，所有商品做到与其自有电商平台及时同步更新。

(3) 具有有效期内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或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。

六、供应商入驻须知

1. 入驻网上商城的供应商，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张掖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管理办法，独立、自主、诚信参与交易活动，杜绝不正当竞争行为。违反网上商城管理制度、运行规则及承诺的，商城将根据其违规违约情节，给予处理或处罚。

2. 网上商城供应商应当给予政府采购价格优惠，报价不得高于市场平均价格。

3. 在服务期内，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所承担的项目全部或部分转包给他人，不得擅自变更、转让、租借入围资格。

4. 供应商相关信息变更，须及时在商城进行备案，确保信息准确、通讯畅通。

5. 供应商征集过程中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6. 服务类和工程类不需要上架商品，只需上架服务即可。

7. 若已有账号的，无需注册，直接提交协议审核后上架商品即可。

8. 申请的相关协议显示已生效，视为入驻成功。

9. 已成功入驻的供应商若需更新商品，参照操作手册“商品管理”内容，更新协议后通过审核即可上架商品。

附件：1. 网上商城品目表

2. 供应商入驻资料清单

3. 供应商承诺书

4. 政府采购网上商城供应商操作手册

咨询电话：0936—8360503

